

東海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與 SIT 環境工程研究所

五年雙聯學位施行要點草案

民國九十三年十一月 卅 日系務會議通 過

民國九十四年 三 月十五日院務會議備查通過

- 一、為協助本系學士班成績優異學生提前申請留學 SIT (史蒂芬斯理工學院 Steven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) 環境工程研究所修讀碩士班課程，預先規劃專業暨學術研究方向，五年一貫攻讀學碩士學位，以期達到縮短修業年限之目的，依據「東海大學及 SIT 雙邊教育合作協定」特訂定本施行要點。
- 二、學士班學生三年級上學期(含)以前之學期成績，總平均位於同年級學生之前百分之二十五(含)者，得於三年級下學期開學後兩週內，依規定申請手續向本系提出申請。由本系甄選委員會審核，錄取名額至多五名。錄取名單經系務會議通過並經行政程序陳校長核定後公佈之。
- 三、錄取五年雙聯學位之學生(以下簡稱錄取生)，得依學校及本系之規定提前選修碩士班課程，兼具學士學位候選人及 SIT 碩士班預備研究生資格。
- 四、錄取生需參加 TOFEL 及 GRE 考試，並得自三年級下學期修習本系碩士班科目，其及格標準與碩士班學生相同。
- 五、錄取生應備齊下列文件：(1)國際學生申請書；(2)TOFEL 及 GRE 成績；(3)英文成績單；(4)教授推薦函三份；(5)英文讀書研究計劃；(6)其他申請相關文件；經 SIT 環境工程研究所審核通過後，始取得 SIT 環境工程研究所碩士班學生之資格。
- 六、錄取生於符合本系學士學位之畢業規定時，本系應報請學校發給學士位證書。
- 七、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，送院、教務會議備查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東海大學化學工程學系與 SIT

五年雙學位學程申請流程圖

